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3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5 月 23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2.9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核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实际控制人杨飞先生卖出其从二级市场增持的股票 2,2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6%。公司 2025 年 5 月 8 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向控股孙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实际控制人杨飞先生本次减持所得资金将主要用于江苏精铸设备采购等。未来根据市场情况，杨飞先生仍会考虑适时增持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25年4月15日公司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4月30日公司披露《2025年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